

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及松柏乡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临时用地复垦相关咨询服务竞争性磋商邀请公告  
(招标编号: HNXZ-2023-ZB04-XMZB-0658)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 一、招标条件

本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及松柏乡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临时用地复垦相关咨询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包一: 12.75 万元;包二: 47.05 万元,招标人为湘投能源(江永)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包一:(1)江永县上江圩锦江片农光互补发电项目位于永州市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场区设计安装 175500 块 575WpN 型高效单晶硅双面组件,总容量为 100.9125MWp,交流容量为 80MW。(2)江永县上江圩光伏项目二期位于永州市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场区设计安装 225680 块 575WpN 型高效单晶硅双面组件,总容量为 129.766MWp,交流容量为 100MW,并新建一座 220kV 升压站。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及松柏乡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临时用地复垦相关咨询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及松柏乡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临时用地复垦相关咨询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包一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服务等承担项目的能力;
2. 供应商近五年(投标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下同)至少具有 2 项类似用地预审或用地报批专题报告编制服务业绩,须提供合同扫描件(至少包含合同封面、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服务范围等内容),及建设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或省厅下发的缴款通知单或农转用批单;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
3. 财务状况良好,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证明材料,成立时

间少于规定年份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证明材料。

4.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其他要求：（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包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服务等承担项目的能力；

2. 资质要求：具备土地学会颁发的土地规划机构乙级及以上资质；

3. 供应商近五年（投标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下同）至少具有 2 项类似用地预审或用地报批专题报告编制服务业绩，须提供合同扫描件（至少包含合同封面、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服务范围等内容），及建设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或省厅下发的缴款通知单或农转用批单；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

4. 财务状况良好，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证明材料，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证明材料。

5.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其他要求：（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1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 凡有意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请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持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个人身份证到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2057 室（详细地址）购买磋商文件。2. 磋商文件每份人民币 600 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2049 开标室。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2049 开标室

## 七、其他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湘投能源（江永）有限公司（采购人）的委托，对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及松柏乡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临时用地复垦相关咨询服务（项目名称）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采用公告邀请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本项目共分为两个包，如供应商对两个包都进行响应，则须按包分别递交响应文件。

### 一、采购项目基本概况

1. 采购项目名称：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及松柏乡光伏发电项目用地报批、临时用地复垦相关咨询服务

2. 委托代理编号：HNXZ-2023-ZB04-XMZB-0658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项目预算：包一：12.75 万元；包二：47.05 万元。

5. 工程概况：

包一：（1）江永县上江圩锦江片农光互补发电项目位于永州市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场区设计安装 175500 块 575WpN 型高效单晶硅双面组件，总容量为 100.9125MWp，交流容量为 80MW。

（2）江永县上江圩光伏项目二期位于永州市江永县上江圩镇。光伏场区设计安装 225680 块 575WpN 型高效单晶硅双面组件，总容量为 129.766MWp，交流容量为 100MW，并新建一座 220kV 升压站。

包二：（1）江永县松柏乡光伏发电项目（宅锦村）位于永州市江永县松柏瑶族乡。光伏场区设计安装 160160 块 575WpN 型高效单晶硅双面组件，总容量为 92.092MWp，交流容量为 70MW。

（2）江永县松柏乡农光互补发电项目位于永州市江永县松柏瑶族乡。光伏场区设计安装



182000 块 575WpN 型高效单晶硅双面组件，总容量为 104.65MW<sub>p</sub>，交流容量为 80MW，并新建一座 220kV 升压站。

#### 6. 采购范围：

包一：按照相关政策法规及自然资源部门的相关要求，完成江永县上江圩锦江片农光互补发电项目和江永县上江圩光伏项目二期的永久用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工作，并取得相关批复文件。包括一书四方案等文件的编制、相关图件的制作、相关附件文件的整理、以及报卷资料制作和上传，并通过县、市、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取得永久用地批单。

包二：按照相关政策法规及自然资源部门的相关要求，完成江永县松柏乡光伏发电项目（宅锦村）和江永县松柏乡农光互补发电项目的临时用地复垦和永久用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工作，并取得相关批复文件。包括：

##### （1）永久用地组卷报批

包括一书四方案等文件的编制、相关图件的制作、相关附件文件的整理、以及报卷资料制作和上传，并通过县、市、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取得永久用地批单。

##### （2）临时用地复垦方案编制

服务内容包括现场踏勘、临时用地勘测定界、土地复垦方案编制及附件资料收集整理、报自然资源部门和专家会议审查、按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报自然资源部门审批、完成复垦方案批复等。

6. 服务期限：包一：90 日历天，包二：120 日历天。

7.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及行业相关标准，并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湘投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纪检审计部 联系人：彭莹  
18569688808。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湘投能源（江永）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潇浦镇谢沐路东侧江永产业开发区麒麟岩片区企业孵化中心 4 楼 1-2 号

联 系 人：曾先生

电 话：1817310134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 系 人：易鹏、龙雨嫣、钟孝江、陈亚峰

电 话：0731-84447300 转 2057

电子邮件：20696990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